

宕昌县南阳镇梨树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变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29 日，宕昌昌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在陇南市宕昌县主持召开了《宕昌县南阳镇梨树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变更）》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并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宕昌昌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甘肃蓬达通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及 3 名专家（名单附后）共 5 人组成。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的执行情况、宕昌昌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检测情况的汇报，验收组成员对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现场检查，审阅了有关技术文件，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

宕昌昌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宕昌县南阳镇梨树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变更）位于甘肃省陇南市宕昌县南阳镇乡梨树村，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采矿工程、工业场地等主体工程，办公生活区、爆破工程等辅助工程，排土场、产品堆场、泥饼晾晒场等储运工程，石料矿开采加工规模为 40 万 $\text{m}^3/\text{年}$ ，年生产 0~5mm 石料 234838.25 m^3/a 、5~10mm 石料 39163.51 m^3/a 、10~20mm 石料 39140.11 m^3/a 、20~31.5mm 石料 78274.21 m^3/a 。实际生产规模与环评阶段一致。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1662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 158.8 万元，占总投资的 9.55%。

2024 年 10 月 12 日，陇南市生态环境局宕昌分局以宕环评表发[2024]8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过勘查项目现场的实际建设情况，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实际的砂石料生产线粉尘降尘措施在环评阶段要求的基础上增加了有组织粉尘收集处理措施—生产线主要产尘点（进料、破碎、筛分等设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相关要求，本项目的建设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工业场地设环保厕所，洗漱废水收集后泼洒降尘，降尘用水蒸发损耗，洗砂废水经连接污水罐的污水槽排入污水罐暂存，同时由泥浆泵将污水罐中的泥水送入压滤机处理后通过压滤机排液口排入清水池暂存回用，不外排。

（二）废气

①采矿区：矿区设置有 1 台雾炮机+1 辆洒水车；②运输扬尘：运输车辆篷布苫盖，运输道路砾石覆压，实时洒水降尘；③装卸扬尘：装卸区域实时洒水降尘；④排土场扬尘：排土场暂无表土堆存，后期堆放后将采取平整、压实、定期洒水和苫盖措施等措施；⑤产品堆场扬尘：场地已硬化，设置不低于料堆高度的三面围挡并实时洒水；⑥加工区粉尘：且强化治理措施，破碎、筛分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主要产尘点设置喷淋降尘，生产线主要产尘点（进料、破碎、筛分等设备）设置有洒水装置，并在以上产尘点设置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1 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排气筒（DA001）排放。⑦工业场地扬尘：设置有雾炮机 1 台；已落实，⑧采区扬尘：设置有雾炮机 1 台+洒水车 1 辆。

（三）噪声

购置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等。

（四）固体废物

①剥离表土：设置 1 处 600m²排土场，剥离表土单独保存，用于后期采场内覆土，闭矿期将按照环评阶段要求对排土场进行覆土绿化，恢复原地貌；②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③废旧皮带：收集外卖综合利用；④泥饼：收集至加工区泥饼晾晒场（380m²）暂存后用于周边土地复耕和绿化；⑤危险废物：废矿物油和桶于项目 10m²危废贮存点暂存后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落实情况

（一）废气监测结果

甘肃正青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6 月 24 日对宕昌昌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宕昌县南阳镇梨树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变更）进行环保验收监测，厂房排气筒（DA001）出口粉尘和厂界无组织粉尘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废水治理设施调查

项目采用湿法制砂，降尘用水蒸发损耗，洗砂废水经连接污水罐的污水槽排入污水罐暂存，同时由泥浆泵将污水罐中的泥水送入压滤机处理后通过压滤机排液口排入清水池暂存回用不外排，厂区设置 1 座环保厕所，洗漱废水泼洒抑尘。

（三）噪声监测结果

环保验收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厂界昼间、夜间监测结果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昼间 60dB(A)夜间 50dB(A)）标准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治理设施调查

本项目运营期间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剥离表土、废旧皮带、泥饼、废矿物油和桶。均按照相关要求进行处理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据验收调查结果可知，项目的建设对周边环境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对各污染物产生点进行了有效治理，项目的建成运行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经验收组核查，宕昌县南阳镇梨树村建筑石料用灰岩矿（变更）各项污染防治设施已基本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建成，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经甘肃正青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废气、噪声排放达到了相应的排放标准，无外排废水，固废合理处置，符合国家及甘肃省规定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符合国家及甘肃省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管理规定和技术规范，同意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结论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完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及管理制度，确保污染治理措施有效、稳定运行。加强危险废物管理。

（2）完善排土场、原料堆场规范建设，加强无组织粉尘防治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长：吕爱平

特邀专家：许生利 侯书浪 廖玲

验收组其他成员：廖向阳



宕昌县顺梨树矿业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9日